

## 淺論張愛玲小說中的怨婦形象

◎ 馬永生

張愛玲筆下的女性人物大多有著悲劇的命運，在形形色色的人物中，給人留下典型印象的有《金鎖記》中的曹七巧，有《傾城之戀》中的白流蘇，有《半生緣》裏的曼楨，有《沉香屑第一爐香》中的葛薇龍。我們發現這些女性無一不充滿了愁怨，而基本的情況也大致相同：都因為愛情的不如意最後走向自我的墮落，喪失人格喪失為女人的自尊。在這樣的情況下，近乎相似的人生境遇卻因為個性不同，曹七巧，由怨愁轉為怨恨最後達到了瘋狂的報復，屬於「怨而生怒」類型；白流蘇是懷著對舊家庭的失望，離婚回家後又主動離家的，她的離家只為了尋找到新的希望，而總是失望，最後離家只為了找一個可以在經濟上有依靠的人，全不管愛或不愛。儘管戰亂成全了她和范柳原的虛情假意的愛情，但終究前途未蔔，她基本上屬於「怨而鬱悶」型。曼楨由於中了她姐姐曼璐的圈套，被姐夫強姦，儘管盡力反抗終究難逃宗法制度的束縛，在姐姐去世後又嫁給了姐夫。她的命運雖然充滿了偶然性，但終究表現出面對宗法制度的軟弱和無奈，屬於「怨而順從」型。同樣葛薇龍從一個純潔少女在姑姑引誘下墮落為替喬琪喬掙錢給姑媽拉人的交際花，她剛開始是不願意的，但眼前經歷的愛情破碎以及傳統倫理觀中女子貞潔問題的困擾，讓她終於下定決心嫁給風流公子喬琪喬，觀念前後變化之大，令人側目。她以女子的身份掙錢在當時就註定了一生的墮落。然而她對自己的選擇非常清楚，知道那如同做妓女，可她卻心甘情願地去做，而且很成功，她也屬於「怨而順從」型。

以下我們從三種類型的女子出發，具體就作品談三種怨女在張愛玲筆下的具體表現和造成悲劇的原因所在。

### 一 「怨而生怒」的曹七巧

《金鎖記》裏的曹七巧出身「開麻油店」的小販，從小說一開場，作者就借兩個丫鬟的對話透露了這個背景。而在丫鬟的口氣裏，更可以看出當時開麻油店是連丫鬟們都瞧不起的出身。這樣出身的人竟然做了少奶奶，實在是不配的。因為按照當時的社會風俗，要門當戶對，正牌奶奶應該出身大戶人家才符合姜公館的地位。七巧自己也知道這屋子裏的人都瞧不起她，因此開始就格外討好那些新來的人，而一旦新來的人知道了她的出身都不願意和她交好。作為麻油店出身的她，之所以嫁給姜家做媳婦是因為她想出人頭地，是想從此過上好日子，這在文章中時有流露，而像她這樣出身的人除非做姨太太是不可能做太太的，而姜家的二少爺是骨癆，找個媳婦無非是達到傳孫接代的作用，更為了讓出身貧寒的七巧死心塌地地服侍丈夫就直接讓七巧做了正室。按當時人的觀點，這屬於前世積德燒了高香，七巧從此可錦衣玉食。然而除生了一雙兒女，七巧在婚姻中找不到幸福。一個整日臥床的病人帶給她的是疲憊和無法滿足的情欲。這是讓金鎖成為「怨女」的最關鍵的條件。

這時候的七巧在一家人中找不到可以傾訴的物件，竟然誤把花花公子三少爺季澤做了自己的知己。吐露了自己真實的想法。正是因為她了解三少爺平日沾花惹草的習性，在情欲難耐的情況下，她動了勾引小叔子的念頭。但遭到了逢場作戲的季澤正言厲色的拒絕，並不是季澤多麼純潔和高尚，而是在這個花花公子的頭腦中還有著一個宗旨：兔子不吃窩邊草。

季澤雖然在外花天酒地，但他還是有所顧忌的，那就是傳統的禮法，「傳統的觀念認為，婚姻形式一經成立，就不能輕易毀壞。所以婚變的主導者，無端插足破壞他人家庭幸福的第三者，就理所當然地受到社會輿論的強烈譴責。」<sup>1</sup>他可不願意惹上七巧這個麻煩。

這正成了七巧痛苦而不得解的地方，在她以為自己的主動勾引肯定會得到輝映，因為三少爺是個假正經，當遭拒絕後，她首先想到的是自身的魅力問題，而沒有想到其他，所以文中有這樣一段獨白似的反問：「我就不懂，我有甚麼地方不如人？我有甚麼地方不好——」沒有意識到封建家族倫常的嚴苛，沒有意識到門第等級制度的殘酷，使得儘管做了正妻的七巧並沒有真正享受到正常的待遇。正是因為沒有想到，最初的七巧便在情欲的折磨裏生長著。

長期的情感的壓抑讓曹七巧已經由一個正常的女人變成一個充滿了怨氣的女子。借事瀉憤，不能不說曹七巧有膽量。然而她也只是敢背地裏罵罵，平時在婆婆面前她是大氣不敢出的。

對於自己兄嫂的刁蠻好像曹七巧實在沒有人情，可罵是罵，兄嫂走時，她仍舊送上各種貴重的物品。一方面顯示出她對家人的愛戀另一方面也顯示出她性格中要強的一面：儘管嫁的丈夫是骨癆，看上去也就三歲孩子大小，但她畢竟有錢，是有錢人家的正妻。「禮法規定正妻只能有一個，也只有正妻才能得到法律的保護，並且具有半個主子的地位，幸運者還能獲得封建朝廷誥命夫人的封贈和嘉獎。」<sup>2</sup>遺憾中，她似乎也找到了某種平衡。於是，對門第低下的兄嫂的恩賜恰恰顯示了她的高貴。勢利也一樣勢利，當時的親情也還是有的。

然而，曹七巧命運和性情出現徹底的轉機是在十年後，當他骨癆的丈夫去世，婆婆也去世，輪到可以自主了。經過分家，她帶著一雙兒女獨立了門戶。然而這時候她青春的激情已經遠去。這時候早就不聯繫的三少爺季澤上門了。本來曹七巧就防著季澤會對自己的財產動念頭，但心底卻還有一點溫熱的私情，希望能夠讓自己小小的隱藏多年的感情有一點點回報。因此，她和他竟然和多年前一樣打情罵俏起來。當季澤似真似假地談起多年來他對曹七巧的感情時，在那一剎那「七巧低著頭，沐浴在光輝裏，細細的音樂，細細的喜悅——這些年了，她跟他捉迷藏似的，只是近不得身，原來還有今天！」<sup>3</sup>，然而也只是剎那，在姜家做了十年媳婦的曹七巧已經不是十年前被情欲左右的活寡婦了，她那時候可以不顧禮法想勾引小叔子，而現在當小叔子季澤主動來勾引她的時候，她產生了懷疑和警惕，她首先想到的便是禮法，「不行！她不能有把柄落在這廝手中。姜家的人是厲害的，她的錢只怕保不住。她得先證明他是真心的。」<sup>4</sup>想必是，七巧已經深深知道禮法的威嚴，「對於禮教社會中生活的女性來說，她們一旦被休棄，不僅意味名譽掃地，無顏於世，而且還因使她的家族蒙羞而懷有深深的負罪感。」<sup>5</sup>過去是不怕因為不知道或者過強的情欲控制，現在是害怕而且已經知道禮法的厲害，雖然有情欲但還有更為重要的要考慮那就是家族中的地位和金錢的支配權。所以，當經過試探，得知季澤果然是想打她產業的主意時，她打了他，打的那一剎那她知道她連最後想擁有的男人也給打沒了。

她想到用糊塗的方式對付這個男人，和他逢場作戲，滿足自己的欲望。但一切的不可能讓她必須憤怒——憤怒於他虛假的情愛，更憤怒於他對自己財產的欲望。最終的爆發只能讓她眼睜睜地看著那個虛假的男人遠去，而她也只能從視窗看著他「長衫搭在臂上，晴天的風像一

群白鴿子鑽進他的紡綢褲褂裏去，哪兒都鑽到了，飄飄拍著翅子」<sup>6</sup>。那是曹七巧對那個男人最後的用情，此後，她完全冷漠了。不斷地使性子發洩，打丫頭，換廚子，失魂落魄。

可以說，在她心目中，她靠十多年的青春換來的家產是第一位的，最大的事情就是保住它。她保住了，甚至要以犧牲感情為代價。

兄嫂也不敢多和她來往了。因為她的絮叨。不僅如此，她對自己的親戚也是防賊一般。甚至認為年少的外甥也在打自己女兒長白的主意，為的是她的家產。

這時候的曹七巧已經沒有任何人情味，所有的行為都只是為了抱緊手中的金錢。她十年的成長也讓她懂得了為了金錢和地位，她要將禮法牢記在心間。是的她在成長，在得到金錢的同時，情感卻一步步走向萎縮。

在家族禮法中得到正妻地位，卻得不到正常情愛的曹七巧，變得乖戾，獨立門戶後就很少跟其他各房親戚來往，甚至認為所有外人都在鑽營她的金錢。對待她的兒女更有一套令人膽戰心驚的手段。先是送女兒長安進了學堂，卻找個岔到學校和老師爭吵，弄的女兒無顏再見同學老師主動退學，整日和她娘一樣學會了東家長西家短。到了婚嫁年齡，曹七巧不是嫌人家娶女兒是貪戀她家的錢財，就是別人家瞧不上七巧的為人和出身，姑娘就耽擱下來了。

三十歲的老姑娘終於自主地看上了一個心上人童世舫，兩人有情並訂了婚，可看到女兒找到了幸福，曹七巧也看不下去，大罵童世舫是看上了她家的錢財；後來無端地罵姑娘長安不守婦道，品行不端，弄的輿論沸沸揚揚，讓曾經和母親一起抽過大煙的長安對自己失去了信心。這還不夠，當退了親，世舫要求和長安處普通朋友，曹七巧得知後請童世舫吃飯，故意告訴他：女兒長安在抽大煙，十多年的歷史了。其實為了愛情長安早就戒了煙。曹七巧是想徹底消滅女兒的婚姻夢。因為只有這樣她的內心才能夠平衡，按照她的話：「我娘家當初千不該萬不該跟姜家結了親，坑了我一世，我待要告訴那姓童的趁早別像我似的上了當。」<sup>7</sup>其實她哪裏是為姓童的著想，實在是為了平衡她那顆被欲望折磨的心。即我得不到的幸福別人也別想得到，即使是自己親生的兒女也一樣。

兒子大了開始和三叔逛窯子吃喝嫖賭，為了不讓兒子走敗家的路，早早就給娶了新媳婦。娶親的當天當著眾人的面便說：新媳婦有克夫相，而且嘴太厚，割下來可以炒一大碟肉。懷著可怕的佔有欲，她經常挑唆著兒子和她一起抽大煙，挑唆著兒子透露他們夫妻的房事，然後再肆無忌憚地講給外人聽。可怕的窺私欲和變態的母愛，讓新媳婦整日抬不起頭做人，也使得媳婦終於抑鬱而死。只要曹七巧在一天，她就會用她的手段把持住兒子，就會用她從家族那裏學到的手段對付媳婦們。

「長白不敢再娶了，只在妓院裏走走。長安更是早就斷了結婚的念頭。」<sup>8</sup>文中的這句交代將曹七巧對親人的殘酷「此時無聲勝有聲」地做了表達。到這時候我們已經清楚地看到了一個被禮法壓抑的女性是怎樣在禮法中瘋狂地報復。

## 二 「怨而鬱悶」的白流蘇

小說中的范柳原是個花花公子。揮霍無度。但因為出身問題沒有一個幸福的家。原因是他母親不屬於正式的范家人，沒有經過明媒正娶，而僅是父親出國留學時認識而同居的女子，連姨太太的身份也不是。儘管父親去世他最終繼承了遺產，卻得不到整個家族的尊重和認可。

庶出的身份讓范柳原開始走上一條社會零余人的道路。作者沒有用過多地筆墨交代范柳原年少墮落的過程而是一筆帶過「他年紀輕輕的時候受了些刺激，漸漸的就往放浪的一條路上走，嫖賭吃著，樣樣都來，獨獨無意於家庭幸福」。

作者借這一筆概括了范柳原的生活狀況也暗示了其出身和家庭對個人的影響。作者有意地將一個設定的零餘人形象直接推到前台，下來就是看他如何表演了。

是的，這樣一個人物怎樣和流蘇交往呢？流蘇會喜歡他嗎？這就成了懸念成為故事發展的動力點。而流蘇，這部作品的女主角或許也有著零餘人的特點：那就是和丈夫離婚回到婆家，受盡白眼和兄嫂的侮辱，每日只好忍氣吞聲，終日不知自己前途。這恰好是形成她「怨婦」命運的前提。

故事一開篇就是和流蘇離婚多年的丈夫死了，兄嫂慫恿她回去弔孝再進公婆家，做名副其實的寡婦，但遭到了流蘇的反對。然而兄嫂又逼迫著她，她感到自己真的無路可走，只好向母親哭訴。

如果說，白流蘇最初的出場給讀者的感覺是軟弱無能的寡婦形象，那麼范柳原則是個終日花天酒地的浪蕩子。

他們共同的處境是：被社會和家庭遺棄。

不同的處境是：范柳原至少還有家產，有豐富的物質基礎做保障。白流蘇是被兄嫂榨幹了私房錢的一無所有的二十八歲老姑娘。

兩個似乎苦命的人要因為一次陰差陽錯的安排走到一起。好像一場充滿了懸念的好戲已拉開了序幕。這就是張愛玲在此篇小說中的著意安排。也讓整部小說的開篇就有了煙雨未來風滿樓的感覺。

本來范柳原是要被介紹給白家七姑娘的，那天全家人要去給七姑娘相親，處於對六姑娘流蘇的信任，七姑娘拉了她一同去，卻不承想范柳原接二連三地請流蘇跳舞，而不會跳舞的七姑娘就只好乾著急，明顯的是范柳原沒有看中七姑娘，這讓全家人更瞧不起這個離婚了在家吃閒飯的白流蘇。而直到那時候，白流蘇似乎才領悟到了甚麼，她開始端詳起自己二十八歲的容貌，好像從范柳原那裏找到了幾分自信。那時候她聽著屋外嫂子們的咒罵，卻不再像過去那樣發抖或者氣得說不出話來，而是「擦亮了洋火，眼看著它燒過去，火紅的小小三角旗，在它自己的風中搖擺著，移，移到她手指邊，她撲的一聲吹滅了它，只剩下一截紅豔的小旗杆，旗杆也枯萎了，垂下灰白蜷曲的鬼影子。」<sup>9</sup>這是一段頗有寓意的情景描寫。沒有直接寫出白流蘇當時的所思但似乎所思都已經表露無疑：她開始鎮定，開始不驚慌，不心疼了。簡直已經和開篇的白流蘇判若兩人。她似乎已經找到了自信看到了生命的亮色和曙光，這不能不讓讀者稱奇。是甚麼原因呢？作者似乎早就揣測到了讀者的好奇緊接著是下面的文字「她把燒焦的火柴丟在煙盤子裏。今天的事，她不是有意的，但是無論如何，她給了他們一點顏色看看。他們以為她這一輩子已經完了麼？早哩！她微笑著。」<sup>10</sup>

隨後不久，就是媒人徐太太設下計謀要流蘇陪她到香港去玩。而且是她掏錢請，這讓白流蘇大惑不解但聰明的她也在大腦中猜到幾分，但一個小寡婦她已經顧不了那麼多，她決心去賭一把。這個賭輸贏勝負難料。這時候的白流蘇還是從離婚的陰影中走出了，給自己看到了一線希望，想為自己賭一個未來。

「女性通過婚姻獲得一張長期飯票成為張愛玲小說中女性奮鬥的終極目標。」<sup>11</sup>白流蘇就要這樣。她與其在家受白眼，不如出去賭一把尋找一個長期的依靠。最初她是對自己絕望，一個沒錢的寡婦從范柳原那裏看到了希望，她不能不想辦法抓住，這樣的機會對一個舊式的女人已經不多。故事的確按照白流蘇的設想進行著。她在香港見到了范柳原。然後住在同一家賓館。於是大段的浪漫情愛場面開始出現。這也許是讀者的閱讀興奮點。范柳原的確像開篇就定性的：放浪形骸。然而卻揪動著那個一心想攀住他的白流蘇的心。其實一開始他們的出發點就不同。白流蘇是想找個男人成家。范柳原並無意於家庭的幸福，他更多的是在女性身上尋找到刺激和快活。矛盾必然產生而且只是早晚。

然而，在張愛玲筆下，這個范柳原又並非充滿了邪惡。儘管是個浪蕩子，但他的交際手腕和話語卻有著難得的詩情畫意，你在欣賞他的才華時又不能不時提醒那是虛假的表演，應該警惕這個人物的戲子行為。但種種跡象表明，作者張愛玲近乎是用了欣賞的筆法描畫著范柳原：「柳原道：有的人善於說話，有的人善於笑，有的人善於管家，你是善於低頭的。」<sup>12</sup>這裏表露出范柳原的善解人意和對女性的欣賞眼光。當從酒店舞會中出來散步到一堵殘牆邊，范柳原的一席話更讓讀者漸漸要解除武裝，「有一天，我們的文明整個的毀掉了，甚麼都完了……燒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許還剩下這堵牆。流蘇，如果我們那時候在這牆根底下遇見了……流蘇，也許你會對我有一點真心，也許我會對你有一點真心。」<sup>13</sup>這樣的言語畢竟會讓人砰然心動，又如何懷疑說話人的真誠。他甚至煩躁地向她說「我自己也不懂得我自己——可是我要你懂得我！我要你懂得我！」<sup>14</sup>小小的請求，那份痛苦和哀憐，讓我們不敢太過簡單地理解這位所謂的花花公子。

人物的深度和複雜也就在故事的步步展開中逐漸顯露。

原來認為懦弱無助的白流蘇正在挖空心思地想和眼前的男人結婚，因為目的過於明確我們無法看清她是否真的愛他。而那個一向被認為浪蕩子的范柳原卻在一次次真實和深刻起來，他清楚地認識到和一個不愛的人結婚是「糊塗」，他甚至一針見血地指出白流蘇並不愛他，從這個意義上說「婚姻就是長期的賣淫」<sup>15</sup>。白流蘇被徹底羞辱了。

她等於是被當場揭穿。儘管范柳原的話語刺耳，可畢竟正確。她的種種跡象表明她除了結婚沒有任何愛的念頭。為了一點身價和自尊，也為了破碎的結婚夢，白流蘇回到了白家。

在一個男權時代，一個弱女子除了嫁人沒有出路。當第二次離家回到范柳原身邊時，白流蘇已經感到自己完全失敗了。第一次是想和命運賭一把，找到那個男人嫁了。第二次出門根本已經沒有這個希望，去了明知道只是做了男人的附庸和抹布，但「總之，沒有婚姻的保障而要長期抓住一個男人，是一件艱難的，痛苦的事，幾乎是不可能的。啊，管它呢！她承認柳原是可愛的，他給她美妙的刺激，但是她跟他的目的究竟是經濟上的安全。這一點。她知道她可以放心」<sup>16</sup>。小說這段人物獨白非常必要。幾乎是對白流蘇內心發展的一個點睛。

其實也是一個無奈的妥協。

依靠一個男人完成自己今後的依靠，這無論如何正是那個時代男權勢力的最好表徵。

因為流蘇的妥協，那麼從開始到後來的所有的看似浪漫的調笑和愛憐，以及令人心動的情話無不帶著荒誕的色彩。兩個人明知道是遊戲，卻還假情假意地繼續著，這不能不讓讀者動容，為荒唐的人世情愛捏把汗。

但人類偷窺欲和好奇心引領讀者繼續閱讀，他們想明白這樣的一對冤家如何走到頭？

事實是當范柳原得到了白流蘇後就要離開，他要到英國去，還好他給白流蘇租定了一所大公寓。范柳原的走並不會傷害白流蘇，相反她感覺到了解脫，畢竟她只是為了一個家，一個真正屬於自己的家，現在得到了。在小說中有一段這樣的描寫：「她走上樓梯去，空得好！她急需著絕對的靜寂。她累得很，取悅于柳原是太吃力的事，他脾氣向來就古怪；對於她，因為是動了真感情，他更古怪了，一來就不高興。他走了，倒好，讓她松下這口氣。現在她甚麼人都不要……可憎的人，可愛的人，她一概都不要。」<sup>17</sup>過於直白的內心活動真實地再現了白流蘇的心境。她並沒有按照一般的規則陷入愛河，而是理智地感覺著對方的感受和自己的感受。所謂的談情說愛終於可以告一段落，她可以不用作戲了。當偽裝卸下後她是無比的暢快接著是空虛無比的空虛。該怎麼消磨這以後的歲月？成為她思考的一大難題。的確如文中所述：她能夠成為賢妻良母但事實上她只是男人的情婦，她已經不用操心孩子和生計，她該操心甚麼呢？

然而范柳原走的第二天，炮火就響了。房子差點被炸，白流蘇也在炮火中受到驚嚇，在恐懼中她也想到了范柳原，但已經如同隔世般渺茫。可見所謂的感情是多麼不堪一擊。而此前兩人說的那些耳熱臉紅的情話更顯得虛假。

戲劇性場面出現了。正當在硝煙中無計可施時，范柳原出現了。因為這場戰爭讓他出國的計劃泡湯，他接流蘇到了安全的地方。然而畢竟在香港，炮火就在耳邊，就在緊張的絕望的炮火中兩個自私的人兩個本來虛情假意的人戀愛了。「在這動盪的世界裏，錢財，地產，天長地久的一切，全不可靠了。靠得住的只有她腔子裏的這口氣，還有睡在她身邊的這個人。她突然爬到柳原身邊，隔著他的棉被，擁抱著他。他從被窩裏伸出手來握住她的手。他們把彼此看得透明透亮，僅僅是一剎那的徹底的諒解，然而這一剎那夠他們在一起和諧地活個十年八年。」<sup>18</sup>可以說，作者用巧妙的設計為這樣兩個特殊境遇的男女找到了結合的理由，而他們的交往可以分幾個步驟：互相的遊戲—傷害—相依為命—諒解，有意地讓出人意料的結果發生在令人容忍的背景中。

如果讀者因為小說大段的情愛描寫而忽視了小說背後傳遞出的戲謔成分，那麼在小說的最後幾段，作者已經開始借助人物自己的口吐露了「真相」：那就是他們從一開始只是在談戀愛，根本就沒有工夫戀愛。而真正產生了愛情是在炮火中。一個「談」字即意味著甜言蜜語的形式成分，虛假與做作。而對此，兩人都表示了認同。故事到了這裏，似乎人物的真實面目才開始漸漸展露。

作為最終相愛的人能夠結合頗符合中國讀者「大團圓」的心態。我們在為人物命運送去慰藉的時刻也不能不為該小說落入俗套的結尾方式而歎惋。

但別急，小說的最後幾段的確說到，范柳原和白流蘇終於結婚，也和別人一樣登報發出鄭重的啟事。看到了白流蘇的幸福結果，那個一向嘲笑白流蘇的四奶奶也離了婚。這是白流蘇自豪的地方。好像引領了潮流。然而高明的作者在一派喜慶中不動聲色地加了一段頗具暗示性的描寫：「柳原現在從來不跟她鬧著玩了。他把他的俏皮話省下來說給旁的女人聽。那是值得慶倖的好現象，表示他完全把她當作了自家人看待——名正言順的妻。然而流蘇還是有點悵惘。」<sup>19</sup>即使有了婚姻的保障，然而那種災難中成全的愛情真實程度有幾分，他兩人自然明白的。

在那樣一個男權的時代，一個女人成全了自己再婚的願望，似乎已經非常僥倖，而想得到真正的愛情那簡直就是妄想——作者借白流蘇這個女子訴說著心中的憤懣，而這種憤懣又能如何？

倒數第三段的那段描寫仍舊動用了張愛玲一貫的象徵手法，作者借人物的內心獨白，不無戲謔地點出，一個女子的婚姻是以一座城市的陷落為代價的。其中透露著的是張愛玲那顆敏感易動的心：「蠻荒世界裏得勢的女人，其實並不是一般人幻想中的野玫瑰，燥烈的大黑眼睛，比男人還剛強，手裏一根馬鞭子，動不動抽人一下，那不過是城裏人需要新刺激，編造出來的。將來的荒原下，斷瓦頹桓裏，只有蹦蹦戲花旦這樣的女人，她能夠夷然地活下去，在任何時代，任何社會裏，到處是她的家。」<sup>20</sup>帶著這樣心態生存下來的女子，她的怨氣已經化為心底的鬱悶，她明明知道要甚麼卻無法得到，她的心境可想而知。

### 三 「怨而順從」的曼璐和葛薇龍

作為同樣鬱悶的怨婦，《半生緣》中的曼楨沒有白流蘇那麼走運。小說中她本是個追求事業獨立，個人生活美好幸福的女性。她有家庭責任感，善良穩重溫柔。因為與戀人世鈞的一次誤會，竟錯過了一場姻緣，陷入了她姐姐設計的一個圈套：替她的姐姐生個孩子，同時滿足姐夫的獸欲。而且她的姐姐曼璐還逼她嫁給姐夫。這在一個一夫多妻制的封建時代尚屬平常之事，但發生在追求新思想和自由的時代，尤其是對曼楨這樣對未來新生活充滿憧憬和渴望的女性身上無疑是重大的傷害和侮辱。

在煎熬中無奈地生下一子後，她倉皇逃離姐姐家，過著離群索居的生活，但求平安了此一生。但她在偶然的機會得知兒子病重而姐姐病逝的消息後，為了兒子她竟然又忍氣吞聲主動地回到了姐姐家並嫁給了這個衣冠禽獸。在她本來受騙倍受姊夫強姦而生子已是悲劇，她滿含著的是無限的悲傷，只覺得這一生無望了，無顏見自己的戀人世鈞；後來主動嫁給姐夫則將一個本來追求獨立自主的女子，在面對一系列身心打擊時無奈無望無助的情態更添上一層悲劇色彩。

這是個充滿了愁怨的女子，她悲歎自己那麼快就被打碎的幸福和命運的不濟，她的逃離本是反抗的標誌，是有怨而憤的方式。但後來的妥協則完全屈從于宗法制度的強大影響和威懾力：女子失去貞操就好像失去了一切幸福，為了孩子便只好犧牲自己。

「當初她想著犧牲她自己，本來是帶著一種自殺的心情。要是真的自殺，死了倒也就完了，生命卻是比死更可怕的，生命可以無限制地發展下去，變得更壞，更壞，比當初想像中最不堪的境界還要不堪。」<sup>21</sup>她也清楚地認識到「現在想起來，她真是恨自己做錯了事情。從前的事，那是鴻才不對，後來她不該嫁給他。——是她錯了。」<sup>22</sup>

好在，曼楨終於提出離婚，走上了自食其力，養家糊口的獨立之路。沒有讓悲劇繼續上演。她的怨是對命運不公的控訴，和無奈之後的主動承受和認輸。儘管後來重新找到了自我，但這是在追求自我喪失自我找到自我的一個曲折過程，也讓一個現代文學中的怨婦形象顯得豐滿而搖曳多姿。葛薇龍是一個極普通的上海女孩子。到香港來了兩年，後來迫於生計投靠在香港做交際花的姑媽梁太太。初時她是不習慣甚至有些拒斥略顯奢華的生活。當頭一夜住在姑媽家裏她發現自己房間的壁櫥裏掛滿了衣服。一個女學生哪裏用得了那麼多？她才突然省悟到這是姑媽特地為她定做的。原來帶著的幾份猶豫終於禁不住奢華生活的誘惑鬆動了，一

夜後她決心住下來。看似這樣一個簡單的情節，張愛玲其實很謹慎地表達了她的用意：一個傳統文化下的讀書女子在面對誘惑和傳統文化不屑的問題時內心的徘徊和鬥爭。作為姑媽，她是個令家族蒙羞的人，因此和家裏人斷絕了來往。交際花的角色無論多麼風光卻是不齒的職業。所以葛薇龍最初投靠她完全是因為她的錢而投靠，表面上的親感情分是沒有的。這一點，梁太太知道的清楚也明白自己在侄女心中的地位。可她更世故。她已經做好了俘獲一個人的計劃。這個計劃就是從葛薇龍來的那天起就準備把她培養成另一個自己，讓自己以後能夠找到一個平等的身份，老了也有依靠。骨子裏是不是又有對自己恨之入骨的哥哥的報復在裏面也很難說。

葛薇龍最初是全不知情的。因此，她成為一個無辜者，她的出場給所有讀者帶來的是懸念和揪心的作用。故事就有了撲朔迷離的色彩。

在梁太太的指導下，她逐漸地進入了社交場合並認識了花花公子喬琪喬，倆人很快就墜入了愛河。儘管對喬琪喬生活放蕩，拈花惹草的習性葛薇龍早已耳聞，但仍舊逃不過喬琪喬給她少女的初戀帶來的誘惑，直到親眼看見喬琪喬在剛剛對她溫存之後、甜言蜜語後隨即就又和丫鬢摟抱在一起的場面後，葛薇龍喪失了對愛情的憧憬和激情，決心早點離開姑媽家。

如果說，這是命運給葛薇龍的提醒，及早回頭還有希望。但躊躇再三，已經做出離開的她卻因為種種願意沒有走成。沒有走成的主要願意除了下雨耽誤，疾病耽誤，還有是梁太太說的那些話。小說中是這樣描寫的：

梁太太站了起來，把兩隻手按在她的肩膀上，眼睛直看到她眼睛裏去，道：「你來的時候是有一個人。你現在又是一個人了。你變了，你的家也得跟著變。要想回到原來的環境裏，只怕回不去了。」<sup>23</sup>

梁太太還說「等你到了我的歲數，你要有談戀愛的機會，才怪呢！你看普通中等以下的人家的女人，一過三四十歲，都變了老太太。我若不是環境好，保養得當心，我早就老了。你呀——你這麼不愛惜你的名譽，你把你的前途毀了，將來不但嫁不到上等階級的人，簡直不知要弄到甚麼田地！」<sup>24</sup>這一席話，觸目驚心，讓葛薇龍不知所措。其實她不明白，她要的名譽和姑媽的名譽是有區別的。她要的名聲和姑媽說的名聲也是有區別的。

按照梁太太的話「一個女人，頂要緊的是名譽。我所謂的名譽和道學家所謂的名譽，又有些區別。現在腦筋新的一些人，倒不是那麼講究貞節了。小姐家在外面應酬應酬，總免不了有人說兩句閒話。這一類的閒話，說得人越多，越熱鬧，你的名望只有更高，對於你的未來，並沒有甚麼妨礙。惟有一樁事是最該忌諱的。那就是：你愛人家而人家不愛你，或是愛了你而把你扔了。一個女人骨架子，哪兒禁得起這一扔？像你今天這一回子事，知道內情的人，說你是孩子脾氣，想到哪里做到哪裏。給外面嘴頭子刻毒的人說起來，說你為了喬琪喬同一個底下人慳氣。」<sup>25</sup>

梁太太的關於女子名譽的理論的確對葛薇龍產生了影響。在她眼中女人要乘年輕推銷自己，名聲越大越值錢，所謂貞潔是小事；而令人吃驚的是，女子最不名譽的是被男人甩了。按照這個邏輯，女子可以不要貞潔但不能讓男人甩。其實完全是站在男權立場上發表的言論。即女子就是要成為男人的萬物，供男人玩，從中得到利益，並保證不要被甩掉。西方享樂主義思想和中國傳統的貞操觀念得到了巧妙的融合。

於是薇龍決心嫁給喬琪喬，並要憑自己的年輕美貌賺錢。順應這個男權社會給她提出的「要

求」。她開始一心向梁太太學習起來，而喬琪喬則在梁太太的挑唆下為了能夠享受薇龍掙的錢為了薇龍能掙錢養家，勉強決定和薇龍結婚。

「從此以後，薇龍這個人就等於賣給了梁太太與喬琪喬，整天忙著，不是替梁太太弄錢就是替梁太太弄人。」<sup>26</sup>

在薇龍眼中，她和那些街頭的妓女沒有分別。她知道她扮演的角色，但卻已無力自拔。從她最初的反感，到意識到墮落後的想離開，到最後的心甘情願的留下，其實張愛玲為我們展現了新一代怨女的形象：她們受過教育，曾經有著美好的理想，然而卻難以抵抗這個社會對女子的束縛和要求，最終她們心甘情願地融入社會，成為男性世界的玩物。女性的力量是有限的也是脆弱的。在葛薇龍最終的墮落生涯裏，我們看到的是那些如梁太太一樣的幫兇，如喬琪喬一樣腐化墮落的寄生蟲。而有這樣的人物大量存在，讓葛薇龍這樣的有著新式教育的女子也將無法倖免。同樣在曼楨身上我們也看到了宗法制度強大的破壞力，它可以使一個充滿新思想和新追求的文化女性最終成為命運的俘虜成為宗法制度的犧牲品。

#### 註釋

- 1 黃仕忠：《婚變、道德與文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0），頁4。
- 2 同註1，頁9。
- 3 張愛玲：《金鎖記》，載《張愛玲作品集》（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8），頁140。
- 4 同註3，頁140頁。
- 5 同註1，頁5。
- 6 同註3，頁142。
- 7 同註3，頁154。
- 8 同註3，頁157。
- 9 張愛玲：《傾城之戀》，載《張愛玲作品集》，頁102。
- 10 同註9，頁102。
- 11 戚學英：〈張愛玲小說男性主體意識的顯性缺席與隱性出席〉，《中國文學研究》，2002年第2期。
- 12 同註9，頁105。
- 13 同註9，頁108。
- 14 同註9，頁109。
- 15 同註9，頁114。
- 16 同註9，頁117。
- 17 同註9，頁118。
- 18 同註9，頁123。
- 19 同註9，頁124。
- 20 張愛玲：《惘然記》，載《張愛玲典藏全集：散文卷四》（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2003），頁43。
- 21 張愛玲：《半生緣》（杭州：浙江文藝出版社，2003），頁292。

- 22 同註21，頁293。
- 23 張愛玲：《沉香屑 第一爐香》，載《張愛玲作品集》（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8），頁33。
- 24 同註23，頁32。
- 25 同註23，頁33。
- 26 同註23，頁37。

馬永生 又名馬知遙，1971年生，新疆阿克蘇人，山東大學文學院03級現當代文學博士生。主要師從孔范今教授從事二十世紀中國文學整體研究。

---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三十九期 2005年6月30日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於《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三十九期（2005年6月30日）首發，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文文字或圖片，必須聯絡作者獲得許可。